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: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:科員 鄭宇傑 電話:03-3322101#7337

傳真: 03-3342906

電子信箱:1002595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: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6月8日 發文字號:府人考字第110014306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一(376736800A 1100143068 ATTACH1.pdf、

376736800A_1100143068_ATTACH2.pdf \cdot 376736800A_1100143068_ATTACH3.pdf)

主旨:請鼓勵所屬人員上網學習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數 位課程,並利用多元管道賡續宣導行政中立、公務倫理及 公義社會事宜,請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(以下簡稱保訓會)110年6月4日公訓字第1102160188號函辦理,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請各機關學校加強宣導並鼓勵所屬人員上網學習公務人員 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相關課程,凡於110年內至「e等公務 園+學習平臺」文官e學苑加盟專區完成「公務人員行政中 立法與實務」課程,經線上成績評量達90分以上者,即可 參加個人獎抽獎;另各機關學校如有15人以上完成上開行 政中立數位課程,且課後評量成績均及格者,即可參加團 體獎抽獎,保訓會將於111年1月辦理抽獎並致贈行政中立 相關宣導品。

三、茲以宣導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與公義社會事宜,



係各機關學校應盡之職責,請賡續運用所屬公共資源辦理 多元宣傳(如LED電子看板【跑馬燈】、網站首頁、機關刊 物、公布欄、電子郵件、簡訊等),播放保訓會製作之公務 人員行政中立、公務倫理宣導動書短片及刊登宣導文稿內 容,並利用各類集會加強宣導,相關播放內容之電子檔, 均置放於保訓會全球資訊網(http://www.csptc.gov.tw) 「行政中立專區/圖像及影音電子檔」項下,請自行下載運 用。

正本:本府所屬機關學校(不含復興區公所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

表會



